

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加強校園設施安全作業計畫

110 年 4 月 16 日主管會報提案通過

壹、計畫依據：教育部 110 年 1 月 13 日臺教國署秘字第 1090163803 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 為因應緊急情況發生暨確保校產、器材、公物之使用年限及效能。
- (二) 為有效維護、管理校園，提供學生安全、整潔與舒適之學習環境。
- (三) 落實校園設施安全檢查與維護，建立定期管理檢核機制，確保校園公共安全。

參、巡查範圍：

- (一) 一般設施：校舍建築、植栽維護、校園道路、停車場、無障礙設施、告示牌誌、照明設備、監視器、扶手欄杆、飲水機、洗手臺、滅火器、公共藝術、休閒活動區、生態教學園區等。
- (二) 運動設施：操場跑道、籃球場、排球場、體適能園區、網球場等運動場域內之設施。

肆、巡查作業方式：

(一) 巡查：

1. 負責單位：

- (1) 總務處：一般設施，由負責單位派員巡查，各場域每月定期巡查 2 次。
- (2) 學務處：運動設施，由負責單位派員巡查，各場域每週定期巡查 1 次。

2. 風災、地震、豪雨侵襲前後，應加強派員特別巡查。

(二) 紀錄：

- 1. 辦理校園巡查作業時需填寫檢核表(如附表)，表件逐級核章後，每月交由庶務組彙整。
- 2. 發現缺失應登錄修繕報修系統，或至總務處填寫報修紀錄，以便後續派工改善。

伍、經費：各項修繕經費由總務處年度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陸、本計畫經主管會報通過，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 1

一般設施（校舍建築）巡查檢核表

檢核日期： 年 月 日 建築物：_____樓

項目	巡檢要項	檢核結果		備註
		正常	待改進事項	
	整體外觀			
	水溝			
	無障礙設施			
前方花圃	植栽保護設施			
後方花圃	植栽保護設施			
走廊	照明設備			
	門窗			
	牆、地面			
	女兒牆、欄杆			
	逃生指示燈			
	滅火器			
	插座開關			
	飲水機			
	洗手臺			
	監視器			
	電梯			
樓梯	扶手			
	照明設備			
	逃生指示燈			
	止滑磚			
廁所	照明設備			
	洗手臺			
	門窗			
	牆、地面			
	沖水設備、便器			
屋頂	水塔			
	地面、排水孔			
	女兒牆			

1. 表列各巡查項目，每月定期巡檢 2 次。
2. 表件逐級核章後，每月 25 號前交由庶務組彙整。
3. 本建物如無表列設施，於備註處打叉劃記。
4. 發現缺失應登錄修繕報修系統，或至總務處填寫報修紀錄，以便後續派工改善。

巡檢人員：

組長：

主任：

表 2

一般設施（公共環境）巡查檢核表

檢核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巡檢項目	檢核結果		備註
		正常	待改進事項	
1	校園道路			
2	停車場 無障礙停車格			
3	植栽及保護設施			
4	風雨走廊公共藝術			
5	木看臺			
6	生態教學園區			
7	電器設備			

1. 表列各巡查項目，每月請定期巡檢 2 次。
2. 表件逐級核章後，每月 25 號前交由庶務組彙整。
3. 公共環境巡檢如發現須改善事項，於備註處註記地點。
4. 發現缺失應登錄修繕報修系統，或至總務處填寫報修紀錄，以便後續派工改善。

巡檢人員：

組長：

主任：

表 3

運動設施巡查檢核表

檢核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巡檢項目	檢核結果		備註
		正常	待改進事項	
1	操場跑道			
2	籃球場			
3	排球場			
4	網球場			
5	體適能園區			

1. 表列各巡查項目，每週請定期巡檢 1 次。
2. 表件逐級核章後，每月 25 號前交由庶務組彙整。
3. 運動設施巡檢如發現須改善事項，於備註處註記地點。
4. 發現缺失應登錄修繕報修系統，或至總務處填寫報修紀錄，以便後續派工改善。

巡檢人員：

組長：

主任：